

我市建设工程整体质量状况如何?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赵晓春做客《政风行风热线》

日前,由衡阳市纠风办、衡阳市广播电视台主办,衡阳人民广播电台和衡阳晚报承办的《政风行风热线》节目,邀请了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赵晓春做客《政风行风热线》直播室,就“强化工程质量监督”等方面话题与广大听众进行了在线交流。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有哪些职能?

主持人: 很多人对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的工作职能还不够了解,还请您给大家介绍一下。

赵晓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湖南省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和衡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机构编制方案》的规定,我站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和建筑节能

能的方针、政策,编制并实施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规划;制订、实施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年度目标管理工作计划;负责全市质量监督人员、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人员的继续教育和业务培训;负责有关建设工程质量技术咨询。

2、负责对参与工程建设的各方质量责任主体和有关机构及人员的质量行为、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或行政执法。

3、负责建筑节能工程质量的监督工作。

4、监督、指导建设工程质量创优活动和建设工程新材料的质量鉴定及新工艺、新技术的推广应用。

5、参与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鉴定及处理。

6、协助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7、协助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和工程监理、预拌(商品)混凝土及预制构件生产等企业的申报评审工作。

8、负责对各县(市)、南岳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和人员的绩效评估和业务指导等。



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赵晓春

罗盟摄

质监站是如何对工程质量把关的?

主持人: 在工程质量检查的过程中,你们是怎样对工程质量进行把关的呢?

赵晓春: 按照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规定,对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工程实体

质量情况进行抽查、抽测,实施质量监督。质量监督人员通常采取抽查施工作业面的施工质量与对关键部位重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工程现场实物质量以下内容进行监督检查:

1、重点监督检查工程结构质量和主要使用功能,对工程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涉及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关键部位进行监

督检查,工程实体质量检查要辅以必要的监督检测;

2、抽查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出厂合格证、试验报告、见证取样送检资料及实体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

3、检查结构混凝土及承重砌体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情况,由监督人员根据结构部位的重要程度及施工现场质量情况进行随机抽检。

遇到工程质量不合格将如何处置?

主持人: 今年我们在工程质量严格把关的过程中,有没有出现部分工程质量不太合格的情况?您能够给我们举一下例子吗?

赵晓春: 我们在监督检查的时候这种情况很多。比如我们在检查的过程中发现了有一个项

目,混凝土强度没有达到设计要求,我们就会要求施工单位对所有这次浇筑的混凝土进行全面的检查。检查以后如果混凝土强度还是达不到要求,那就需要设计单位对混凝土强度进行复核验算,如果还是满足不了安全的要求,我

们将要求对建筑物进行加固处理,施工单位必须根据设计单位的加固措施对建筑物进行加固,加固完成后我们将监督加固工程的验收活动。这也是我们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处理质量问题的一个程序,目的就是确保工程质量,杜绝不合格工程流入社会。

我市建设工程整体质量状况如何?

网友“潇潇”: 近些年来一些地方的楼房出现了质量问题,受到了社会广泛的关注,如网上出现的“楼歪歪”“楼脆脆”等。请问赵站长,我们衡阳市的建设工程整体状况如何?都采取了哪些措施避免这些类似的问题发生呢?

赵晓春: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省住建厅和市住建局的正确领导下,我站全体监督人员均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工程建设质量方面的法律法规,完善制度建设,创新管理机制,强化我市“六化”质量监督模式(即:质量监督介入程序化、质量监督履

职层级化、质量执法规范化、质量监督检查标准化、质量监督成果绩效化、质量监督问责制度化),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对工程实体质量和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的工程质量行为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开展建设工程质量两年行动,杜绝了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发生,工程质量整体水平呈平稳上升态势,工程优良率始终处于全省领先地位。

2016年衡阳代表湖南省接受全国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监督检查,从接受任务到

迎接检查,时间很短,由于平时的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工程质量可控,根据住建部的计划,在城区随机抽取两个受检项目,后来在随机抽取迎检项目时,调整在城区随机抽取三个项目接受检查,抽到的三个项目(松木经开区鑫源安置房工程、市中心医院异地扩建二期工程、和顺家园安置房工程),质量符合率分别为91.7%、89.0%、79.0%,平均达到86.6%,这次国检受到国家住建部迎检专家的高度评价,由于我们平时的监管工作到位,2016年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被评为“全国质量监督先进单位”。

交房后改建原有建筑会否带来安全问题?

李先生: 开发商交房之后再改建原有建筑物,然后在承重墙上打孔设置了一些办公场所,这种情况会不会存在质量隐患,你们会不会进行二次质量验收呢?

“小产权房”能买吗?

毛先生: 私人建房到底能不能买?合不合法?质监站有没有监督?这个质量有没有保障?

赵晓春: 私人建房销售就是

你们会不会进行二次质量验收呢?

赵晓春: 如果业主对房屋进行改建的话,按照正规的程序委

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就不会有安全隐患。如果不按照正规的程序,安全隐患是肯定存在的。

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就不会有安全隐患。如果不按照正规的程序,安全隐患是肯定存在的。

人们常说的“小产权房”,这个问题也是各级政府和百姓非常关注的一个问题。首先我明确地告诉你,这种建房是不合法的,在城郊

发管理的规定,这也是不允许的。第三,私人建房的主要特征是“三无”,即无土地使用证、无规划许可证、无施工许可。在建设行为上属于“五无行为”,即无勘察、无设计、无正规施工单位、无监理、无质量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这种行为属于违法违规建设,所以我建议购买“小产权房”还是要慎重,虽然便宜但是可能出现的质量问题很多,如果出现问题也没有办法通过正规的途径维权。

买房过程中消费者应查看哪些证明文件?

张女士: 我们在买房子的过程当中,要看哪些证明文件?开发商会不会主动出示?我们如何确定其真实性?

赵晓春: 没有验收前要看房子,必须要求有国土使用证、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预售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房子已经验收,要有竣工验收备案表。正规的开发商都会出示这些证明文件给购房户的。购房户也可以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查询其真实性。

廉租房和安置房的质量如何监管?

谭先生: 很多人说廉租房和安置房在质量上面会大打折扣,对于这一类住房,你们是怎么进行监管的?

赵晓春: 保障性住房作为民生工程,其质量十分重要。为贯彻落实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座谈会精神,进一步强化全市保障性住房工程质量管理,提高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质量水平,按照《关于组织开展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监督检查的通知》(建办质函[2012]144号)及省住建厅的具体要求,我市根据工程建设有关标准规定,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保障性住房质量监管的通知》,对保障性住房采取了一系列监管措施:严格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强化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责任;建立了保障性安居工程监督检查、巡查、暗访制度;建立保障性安居工程监督检查责任制;严格施工现场质量监督;严格工程质量验收监督;严格工程质量奖惩,完善保障性安居工程质量奖励制度。

无监理资格者进入施工场地如何查处?

万先生: 没有监理资格的人员进驻施工现场,或者进驻现场的监理人员不够,满足不了工作需要,这样的问题你们如何查处?处罚的标准又是怎样的?

赵晓春: 质量监督人员会对监理单位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核查,发现存在人员数量不够或资格不符时,将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监理单位按规定整改到位。如果拒不整改,我们将启动行政执法程序,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处罚的标准根据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无许可擅自开工将面临怎样的处罚?

钟先生: 建设工程没有办理质量监督手续,没有领取施工许可就擅自开工建设,这种情况质量监督机构怎么处理?

赵晓春: 建设工程未办理质量监督手续、未领取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质监站应责令改正并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1、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责令改正,处2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

2、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处工程合同价款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二以下的罚款。